

浙江绍兴鉴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项目-科普宣教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浙江绍兴鉴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项目-科普宣教园（项目名称）已由绍兴市越城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2207-330602-04-01-315945（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绍兴东鉴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绍兴东鉴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绍兴市越城区陶堰街道

2.2 建设规模：主要内容为科普宣教园一幢（总建筑面积约2000平方米，建筑为多层公建，层数：2层）、区入口景墙、码头平台、石墙、园路、陆地木铺装、木质台阶、湿地课堂等新建工程

招标估算价：约3137万元。

2.3 招标范围：根据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标底。

2.4 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2.5 质量要求：合格。

2.6 标段划分：/。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为牵头人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2年05月至2022年07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均予以认可，

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盖有社保部门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

备注：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电子证书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文，须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2主要设备、材料要求：/。

3.3其他要求：

3.3.13.3.1企业具有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工程建设项目有效的入库登记信息。（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上述条件）。

3.3.2企业需要经浙江省住建厅备案（有效期内）或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企业信息备案（浙江省内企业不作要求）（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上述条件），项目负责人___/___。

3.3.3企业在/年/月/日前与/签订劳动者工资保障金管理协议。

3.3.4企业（联合体投标的，则指联合体各方）和项目负责人近___5___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3.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投标人只能由一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一个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组成；②牵头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进行投标；④联合体牵头人出具联合体协议，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⑤联合体成员总数（含牵头人）不得超过两家。

3.5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___/___（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注：本次服务招标的专家费、公证费、评标期间餐费、本次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_8_月_29_日8:30时至2022年_9_月_2_日17:30时在越城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220.191.224.183:8081/TPBidder>）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截止期后交易平台不再提供下载服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不接受其投标。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_/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_/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计利息）。

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50 万元，投标保证金在投标人自行获取招标文件后，在2022年9月 17日17:30时前缴纳。缴纳方式为：

5.1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具的银行票据，即汇票、电汇、转账支票等(不包括现金)。保证金缴入账户共二个，企业可自主选择其中一个账户缴纳（账号在中心现有建设项目保证金专户下按照项目动态随机生成）：

账户一：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账户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保证金专户，账号：6232511450419901；

账户二：开户银行名称：中信银行绍兴城东支行，账户名称：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保证金专户，账号：3110810044511965915；

(若联合体投标的，则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

5.2 招标人接受投标保证金电子保险保函。投标人自行在越城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220.191.224.183:8081/TPBidder/>）中自主选择办理。保险保函费用必须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办妥保险保函手续。

6. 其他有关内容

6.1 评标入围方法：入围15家。

6.2 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的造价下浮率计分法（不设技术标，采用电子辅助评标）；

6.3 中标方式：最高分中标。

6.4 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 9月 21 日9:30 时，地点为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3楼336室（延安东路660号）。（电子投标的项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由“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越城版）”制作生成的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越城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越城区政府网、绍兴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若本公告相关内容与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为准。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绍兴东鉴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景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越城区陶堰街道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翡翠公寓2幢

联系人：董先生

联 系 人：朱亦英

电 话：0575-85268600

电 话：13291555696/0575-85197823

招 标 人（盖章）：绍兴东鉴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盖章）：浙江景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6日

